

# 《论法的精神》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论法的精神》

13位ISBN编号：9787542629661

10位ISBN编号：7542629662

出版时间：2009

出版社：上海三联书店

作者：（法）孟德斯鸠

页数：498

译者：严复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论法的精神》

## 前言

严复（1854—1921）是我国最早向西方寻求救国真理的一位代表人物。戊戌变法失败后，严复以译述西方资产阶级思想家的著作，来表达自己的政治主张和社会思想。严复自1898年译出赫胥黎《天演论》，至1909年译出耶方斯《名学浅说》，中间还译有：亚当·斯密的《原富》（今译为《国富论》）、斯宾塞的《群学肄言》（今译为《社会学原理》）和约翰·穆勒的《群己权界论》（今译为《论自由》）、甄克斯的《社会通论》、孟德斯鸠的《法意》（今译为《论法的精神》）、约翰·穆勒的《穆勒名学》，共八种。

# 《论法的精神》

## 内容概要

本书的基本思想同时被法国《人权宣言》和美国《独立宣言》所采用，被伏尔泰誉为“理性和自由的法典”。

《论法的精神》是孟德斯鸠最重要的、影响最大的著作。该书中提出的追求自由、主张法治、实行分权的理论，对世界范围的资产阶级革命产生了很大影响。此书被称为是“亚里斯多德以后第一本综合性的政治学著作；是到他的时代为止的最进步的政治理论书”，凝结了孟德斯鸠一生的心血。这部著作不仅使他蜚声世界，而且作为人类进步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载入史册，成为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之一。

# 《论法的精神》

## 作者简介

查理·路易·孟德斯鸠（Charle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1689-1755），出生于法国波尔多附近的一个贵族世家。法国启蒙时期的思想家、社会学家，也是西方国家学说和法学理论的奠基人。他的著述不多，但影响却相当广泛，尤其是《论法的精神》这部集大成的著作，奠定了近代西方政治与法律理论发展的基础。

# 《论法的精神》

## 书籍目录

孟德斯鸠列传第一卷 法律通论第二卷 论治制之形质第三卷 治制之精神第四卷 论教育宜与治制之精神相表里第五卷 论为国立法必与其治制之精神相得第六卷 论公私刑律之繁简、讯鞫威仪之文质、刑罚所加之重轻所缘诸治制精神而异者第七卷 论衣食宫室之度数、僭奢侈靡之风俗、妇人女子之贵贱所缘诸治制精神而异者第八卷 论三制精神之敝第九卷 论法之为守护而立者第十卷 论法之为攻取而立者第十一卷 论自繇法律之关于宪典者第十二卷 论法制之关于小己自繇者第十三卷 论赋税重轻关系自繇之理第十四卷 论法典与其国风土之对待第十五卷 论国有奴制原于风土第十六卷 论妾婢之制原于风土第十七卷 论国群奴隶与其风土之关系第十八卷 论法之系于土壤肥磽而异者第十九卷 论关于国民精神、行谊、风俗之法典第二十卷 论通商法律第二十一卷 论商务法律与其变易世家之效第二十二卷 论泉币法律第二十三卷 论法律之关于户口生聚者第二十四卷 论法律之关于宗教理道者第二十五卷 论法典之关于宗教制度者第二十六卷 论法律与其所定秩序之相关第二十七卷 论罗马承袭田产法典之原始变迁第二十八卷 论法兰西所用民法之原始与变迁第二十九卷 论制作法典之宜忌

# 《论法的精神》

## 章节摘录

第十七章 罗马民主之政权 罗马国民所斤斤者，立法之宪权而已。至于政权，所不争也，故其柄悉听沁涅特与大都护共领之，所靳留者，不过选择长官之权与沁涅特暨诸将帅行事须其公认而已。方罗马之为民主也，常欲宰制区宇，并吞八荒，而自始至终以兼弱攻昧为事者也。其柄国者任重责巨，殆无一隙之逸，非其寇仇合从以图罗马，即罗马连衡以蹙其寇仇。是故，其民既尚武而勇公战矣，而欲国之常安无危，资深智远揽而后济者，则必任之以沁涅特之人才。故其民于宪权则尺寸所必争，防自繇幸福之或堕也；于政权则自知其不任而用人，知祖国之荣华非是莫能致也。 罗马政权，沁涅特最大。史家波里彪言，外国不知者，几以罗马为贤政治制，非无故也。盖沁涅特主通国之财政，凡关市物产之征，由彼以付牙侩，使鞫其利，若授田然；平属国之争；封疆有警，决战与媾；其征兵也，定罗马之众凡几何，属国之众凡几何，某省使给军需，某军使应前敌，瓜代期至，选其继者；凯旋之典礼，持节专使之交通，属国小王之册立，凡所以褒有德，赏有功，罚有罪，争讼则听其狱，或受之以为友邦，或屏之不与同列。凡若此者，一一皆凭沁涅特之所诏而定之。 大都护之职，将战，主征募国兵而将之，统海陆之众，联与国之师，而已为之司命：秉民主之国权，以临其藩部，战而胜，取舍之宜，要约之条，得自为之，或以付之沁涅特，惟其便。 罗马之初，主战媾者，国民也。虽然，彼所用者，其立法之柄，非其行政之权也。当其有王，则取王所允行者而公认之。王制既罢，所公认者，大都护与沁涅特之诏条也。考史载，宣战往往齐民持异议不为变，则知于国兵事权力微矣。其后土地大辟，国势弥恢，其民稍稍以政权自裨，则如创立军政法廷，夺将帅旧操之柄，而当第一次布匿之战，宣言惟齐民乃有宣战之权，可以见其时民气之嚣已。

# 《论法的精神》

## 编辑推荐

《论法的精神》这部著作不仅使他蜚声世界，而且作为人类进步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载入史册，成为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之一。

# 《论法的精神》

## 精彩短评

- 1、感谢推荐给我这本书的那个人，让我有机会从不同的侧面了解、认识社会以及当今世界，再次拜谢~
- 2、看不懂。
- 3、严复的翻译.....本身已经很难懂了.....竟然还是文言文.....
- 4、以精炼之辞，解法之意，师夷长技以制夷。
- 5、我放弃了...不应该买这个版本的...竟然是古文...更看不懂了
- 6、真不错，用同学的借书卡从中国农业大学的图书馆借出来的，优秀部分的英文版有抄过
- 7、：  
D90/1124-6
- 8、就这样断断续续地翻着翻着就翻过了2年
- 9、一个无知的非少年无知地把它翻完了~
- 10、啊呀呀，孟氏的文章和语言绝对啊~但是严复大人把法语翻译成文言文，唉~还要再理解一层~但价值绝对高
- 11、这个版本难懂啊
- 12、好好学古文！
- 13、孟德斯鸠把法理讲得挺透彻，但又不至于乏味，不过我还是不喜欢o( )o
- 14、严复的翻译已经过时了！！！！
- 15、思想史上不可绕过的一章
- 16、本来就难懂，还是文言文
- 17、009
- 18、用古文翻译真是晦涩难懂，哎.....



## 章节试读

### 1、《论法的精神》的笔记-第12页

哲学上的自由，  
是要能够行使自己的意志，  
或者，至少（如果应从所有的体系来说的话）  
自己相信是在行使自己的意志。  
政治的自由是要有安全，  
或是至少自己相信有安全。

这种安全从来没有比在公的或私的控告时受到的威胁更大的了。  
因此公民的自由主要依靠良好的刑法。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12

### 2、《论法的精神》的笔记-第1页

孟德斯鸠的个人生平  
当时和后世的政治思想中产生的论点  
启蒙运动的介绍

# 《论法的精神》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